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向香港以外司法權區派發本公告或會受到法律限制。獲得本公告之人士（包括但不限於代理、託管人、代名人及受託人）須自行了解並且遵守任何該等限制。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於美國或向美國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出售或提出購買任何證券之要約或邀約，且不得於進行任何該要約、邀約或出售即屬違法之任何司法權區買賣任何證券。

本公告所指證券並未且將不會根據美國一九三三年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之法例登記，亦不會於未作登記或未獲豁免登記情況下或在未遵守美國證券法及不符合任何適用州法例之登記規定之交易中於美國境內要約發售或出售。現時無意將本公告所述之任何供股部分或任何證券於美國進行登記或於美國進行公開證券發售。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接納或認購其中所述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中國通信服務**  
CHINA COMSERVICE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SERVICES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552）

**H股供股，按每10股現有H股獲發2股H股供股股份之基準，  
以每股H股供股股份3.19港元之價格發行398,570,040股H股之結果  
股款須於接納時繳足**

**內資股供股，按每10股現有內資股獲發2股內資股  
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內資股供股股份人民幣2.59元之  
價格發行755,766,360股內資股之結果  
股款須於接納時繳足**

**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獨家主承銷商**

**CITI**  **中信証券國際**  
CITIC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 **H股供股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下午四時正（即接納H股供股股份及付款以及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之最後時間）為止，本公司(a)已收到合共有關380,543,341股根據H股供股而暫定配發之H股供股股份（佔H股供股之H股供股股份總數約95.48%）之4,346份有效接納，及(b)已收到合共有關770,643,737股額外H股供股股份（有關H股供股之18,026,699股未獲認購H股供股股份）之4,602份有效申請。兩者合計，本公司已收到合共有關1,151,187,078股H股供股股份（佔H股供股之H股供股股份總數約288.83%）之8,948份有效接納及申請。

H股供股已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下午五時正成為無條件。

根據上述有效接納數目，有18,026,699股H股供股股份可作為以額外申請表格申請之額外H股供股股份。本公司已決定按公平合理基準分配額外H股供股股份，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告下文。

### **承銷協議**

由於H股供股股份已獲超額認購，因此，承銷商於承銷協議項下之責任已獲全面解除。

### **寄發H股供股股份之股票及退款支票**

預期繳足股款H股供股股份之股票以及有關全部或部分不成功之額外H股供股股份申請之退款支票（不計利息）將由H股登記處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八日以平郵方式按登記地址寄予獲分配者及有權接納之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H股供股股份開始買賣**

預期繳足股款H股供股股份將從二零一二年二月十日上午九時正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

### **內資股供股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即接納內資股供股股份及付款之最後日期），根據內資股供股之全部內資股供股股份已獲認購。

## 背景資料

茲提述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之(i)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之公告；及(ii)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三日之供股章程（「H股供股章程」），內容有關H股供股。除另有說明者外，於本公告內所採用之詞彙與H股供股章程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H股供股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下午四時正（即接納H股供股股份及付款以及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之最後時間）為止，本公司(a)已收到合共有關380,543,341股根據H股供股而暫定配發之H股供股股份（佔H股供股之H股供股股份總數約95.48%）之4,346份有效接納，及(b)已收到合共有關770,643,737股額外H股供股股份（有關H股供股之18,026,699股未獲認購H股供股股份）之4,602份有效申請。兩者合計，本公司已收到合共有關1,151,187,078股H股供股股份（佔H股供股之H股供股股份總數約288.83%）之8,948份有效接納及申請。

H股供股已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下午五時正成為無條件。

## 額外H股供股股份

根據上述有效接納數目，有18,026,699股H股供股股份可作為以額外申請表格申請之額外H股供股股份。已優先考慮將零碎股份補足為完整買賣單位之申請。剩餘的額外H股供股股份根據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之數目按比例向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的合資格H股股東作出分配。配發詳情如下：

各有效額外申請下 所申請之額外H股 供股股份數目	有效額外 申請之數目	所申請之 額外H股供股 股份總數	所配發之 額外H股供股 股份總數	所配發股份 佔所申請之 額外H股供股 股份總數之 百分比
100 – 3,999	4,349	8,900,512	8,900,512	100
4,000 – 698,516,831	253	761,743,225	9,126,187	1.11 – 66.60
<b>總數</b>	<b>4,602</b>	<b>770,643,737</b>	<b>18,026,699</b>	

董事會認為，就各個已申請認購額外H股供股股份之合資格H股股東而言，上述分配基準乃屬公平合理。

## 承銷協議

由於在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下午五時正或以前，承銷協議內所載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而承銷商並無終止承銷協議，因此，承銷協議已經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下午五時正成為無條件。

由於H股供股股份已獲超額認購，因此，承銷商於承銷協議項下之責任已獲全面解除。

## 寄發H股供股股份之股票及退款支票

預期繳足股款H股供股股份之股票以及有關全部或部分不成功之額外H股供股股份申請之退款支票（不計利息）將由H股登記處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八日以平郵方式按登記地址寄予獲分配者及有權接納之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H股供股股份開始買賣

預期繳足股款H股供股股份將從二零一二年二月十日上午九時正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

## 內資股供股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即接納內資股供股股份及付款之最後日期），根據內資股供股之全部內資股供股股份已獲認購。

## 本公司之股權架構

據董事所知，於緊接供股開始前及緊隨供股完成後，本公司之股權架構將如下：

	緊接供股開始前之股權架構		緊隨供股完成後之股權架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全部已發行 股份數目 百分比	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全部已發行 股份數目 百分比
H股	1,992,850,200	34.53%	2,391,420,240	34.53%
內資股	3,778,831,800	65.47%	4,534,598,160	65.47%
總數	5,771,682,000	100%	6,926,018,400	100%

## 公眾持股量

在完成供股後，本公司將繼續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條所載公眾持股量之規定。

### 一般事項

內資股供股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為人民幣1,957,434,872.40元（相當於約2,405,804,693.04港元）。H股供股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為約1,271,438,427.60港元。有關供股的開支（包括但不限於財務諮詢費用、承銷佣金、印刷、註冊、翻譯、法律及會計費用）約為人民幣45,200,000元（相當於約55,553,507港元）。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收到供股股份之所有認購股款。

承董事會命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平

中國北京  
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平先生（董事長）、鄭奇寶先生（總裁）、元建興先生（執行副總裁）及侯銳女士（執行副總裁兼財務總監）；非執行董事為劉愛力先生及張鈞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軍先生、陳茂波先生、趙純均先生、吳尚志先生及郝為民先生。

除非本公告另有指明，否則在本公告中人民幣與港元乃按匯率1.00港元兌人民幣0.81363元進行折算，僅供說明之用。並無聲明任何人民幣或港元數額已按或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進行換算。